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0-080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减持公司股票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波先生出具的《关于不减持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承诺函》，承诺函的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不可撤销地向认购方承诺，自本次《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发行完成日后的 18 个月之内，非经认购方同意不主动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不含本人持有的南京埃斯顿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及本人通过南京埃斯顿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不行使任何其他会导致本人丧失实际控制人地位的行为，但符合以下情况除外：用于公司发展之目的的上下游产业链投资或缴纳税款，且累计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未能完成发行，或认购方最终未能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承诺函自公司发布调整非公开发行方案、终止本次非公开事项、证监会不予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取消本次非公开发行等相关公告之日起自动失效，本人自前述公告之日起不再受前述股份减持承诺约束。”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7 月 24 日